证券代码：000544　　证券简称：中原环保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81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安阳县（示范区）生态走廊（一期）PPP 项目调整投资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原环保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安阳县（示范区）生态走廊（一期）PPP 项目调整投资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1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安阳县（示范区）生态走廊（一期）PPP 项目并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投资建设安阳县（示范区）生态走廊（一期）PPP 项目，项目估算总投资额约 103,404.65 万元。详见巨潮资讯网（公告编号 2021-30）

为进一步优化项目建设内容、严控总投资规模、补齐原有方案功能短板，安阳县政府明确对本项目实施专项调整，总投资额由 103,404.65 万元调整为 83,081.61 万元，同时相应调整部分建设内容。

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

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调整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调整情况

1、调整投资额：项目原合同总投资 103,404.65 万元，调整后项目总投资 83,081.61 万元。

2、调整建设内容：取消甲骨文公园、兴邺大桥、部分钢坝闸、风洞体验馆等部分子项建设，同步优化部分道路、公园建设规模，同时将部分外部绿化工程纳入项目建设范围，相关变更拟通过签署项目 PPP 合同补充协议予以落实。

三、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乙方：中原环保（安阳）有限公司

二、项目总投资变更

根据原 PPP 合同约定：项目总投资为 103404.65 万元。实施内容航空运动公园、飞行营地公园、甲骨文公园等主题公园建设，安泰大道桥、文昌大道桥、站南大道桥和兴邺大道大桥等四座上跨市政桥梁，项目水系和茶店河交汇处 4 座钢坝，站南大道到黄河大道段规划景观路，主要涉及景观水系、绿化、建筑、园路、驳岸、照明、景观电气等配套设施建设。

调整后：项目总投资为83081.61万元。实施内容为航空运动公园及配套工程、飞行营地公园及配套工程等主题公园建设，安泰大道桥、站南大道桥等两座上跨市政桥梁，项目水系和茶店河交汇处2座钢坝，规划景观路，规划市政路，主要涉及景观水系、绿化、建筑、园路、驳岸、照明、景观电气等配套设施建设。项目最终总投资以财政评审结果为准。

三、其他

（一）甲方应承担政府财政补贴按时足额支付风险，因甲方原因导致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所有相关风险由甲方承担。

（二）因甲方原因如项目建设内容变更、审批手续延误、征地拆迁延误等原因导致建设期延长，相应增加的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或由双方另行协商。

（三）本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变更，甲方应确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PPP相关政策进行变更。因项目变更手续问题对项目产生影响，导致项目进度滞后，甲方不得因此追究乙方责任。

四、调整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项目方案调整后有利于推进项目落地实施，有利于打造高质量精品工程。本次调整属于政府方主导的建设内容变更，不影响项目实施，风险总体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基本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项目实施受市场、政策等多因素变化影响，工程施工与工期等存在不确定性风险，项目总金额、具体实施内容等均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及实际建设内容为准。

公司将根据本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